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遠洋地產

遠洋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Sino-Ocean Land Holdings Limited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03377)

**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五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局欣然宣佈，通告內提呈的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遠洋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的通函(「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通函所界定詞彙與本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局欣然宣佈，通告內提呈的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五日(星期二)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5樓太古廣場會議中心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已投票股份數目及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確認及／或追認遠洋地產有限公司及崇高發展有限公司就成立合營公司以發展商業物業發展項目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立的合資協議(「合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作出有關行動及事宜、簽訂及簽署其他相關文件及進行彼酌情權決定認為對執行合資協議或使之生效或對與之相關或有關的事宜而言屬必須、合適、適宜或權宜採取的步驟。	2,446,397,033股 (99.9984%)	38,001股 (0.0016%)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638,479,432股。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並投票贊成或反對上述普通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4,914,771,932股。概無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上述普通決議案。

誠如通函所載，陳廷驊先生及其聯繫人(包括南豐集團的任何成員)，合共擁有723,707,500股股份，屬關連人士，並於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有別於獨立股東的權益)須就上述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並已放棄投票。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進行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承董事局命
遠洋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沈培英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明先生

王曉光先生

陳潤福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暉女士

梁岩峰先生

王曉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慶麟先生

顧雲昌先生

韓小京先生

趙康先生